

新北市 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發展工作圈計畫－資訊大聯盟」 「高中生參加程式設計競賽與 APCS 檢定之培訓」研習

壹、依據

- 一、新北市 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發展工作圈計畫
- 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貳、目的

- 一、提升本市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對 APCS 檢定之了解，有助於培訓課程之規劃。
- 二、協助本市各高中科技領域教師了解程式設計競賽如何融入課程設計中。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主辦單位：新北市立中和高級中學

肆、辦理時間及地點：

- 一、時間：112 年 4 月 11 日（週二）上午 9:30~11:30
- 二、地點：新北市立中和高中圖書館四樓 ICT 教室

伍、參加對象：名額共計 40 名，依報名順序至額滿為止。

- 一、本市 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發展工作圈計畫－資訊大聯盟」合作學校（永平、清水、安康、光復、錦和高中）之科技領域教師優先錄取。
- 二、本市各高級中等學校之科技領域教師。

陸、研習內容

時間	研習主題	講師/工作人員
9:00~9:30	報到	中和高中行政團隊
9:30~11:30	培訓高中學生參加程式設計競賽與 APCS 檢定的經驗	黃建庭老師（中山女高資訊科專任教師）
11:30	賦歸	中和高中行政團隊

柒、研習時數

全程參加研習者核實發給研習時數 2 小時。

捌、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

本研習一律採「網路線上報名」，請於 112 年 3 月 30 日（星期四）下午 16:00 前，填寫以下表單進行報名。（表單連結：<https://forms.gle/ou9Jx5QrFuEHck6RA>。）

玖、本研習參加人員請各校准予公假（課務派代）方式出席。

拾、經費來源

本研習所需經費由教育局專款補助 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發展工作圈計畫－資訊大聯盟」之經費支應。

拾壹、敘獎

承辦學校校長部分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第 7 條第 1 項第 5 款之第 2 目，教師部分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 6 條第 2 項第 3 款之第 10 目予以敘獎，敘獎額度及人數依「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第 2 點第 2 項，工作人員嘉獎 1 次以 6 人為限，含主辦 1 人嘉獎 2 次。教師部分由學校依相關規定辦理敘獎，校長部分函報本局人事室辦理敘獎。

拾貳、本計畫奉准核可實施，修正時亦同。